

中國科技大學 資訊學院 資訊工程系 新竹校區 日間部 四技課程科目表 (103學年度入學適用)

102學年第2學期第3次課程委員會通過 103.04.16

學年 學期	第一學年(103學年)				第二學年(104學年)				第三學年(105學年)				第四學年(106學年)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上學期		下學期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代碼	科目	學分	時數	
校通識核心	ZCHN11213	中文寫作與思維	2	2	ZCHN11212	應用文	2	2	ZGSO12236	法治與公民社會	2	2	ZGSO12237	藝術與美學	2	2	
	ZENG11211	大學外文(英文)(一)	2	2	ZENG11212	大學外文(英文)(二)	2	2	ZENG12213	大學外文(英文)(三)	2	2	ZENG14231	職場英文	2	2	
	ZTEC11201	科技與永續環境	2	2	ZMAT11217	數學與邏輯	2	2	ZGCE12201	溝通與表達	2	2					
	ZGSE11001	勞作教育(一)	0	1	ZGSE11002	勞作教育(二)	0	1									
	ZMIL11225	*全民國防教育-國防科技	2	2	ZMIL11226	*全民國防教育-防衛動員	2	2									
	ZPHY11231	*體育(一)	2	2	ZPHY11232	*體育(二)	2	2									
小計			6	11			6	11			4	4			6	6	
校通識選修						人文藝術領域	2	2		社會科學領域	2	2		自然科學領域	2	2	
	小計		0	0			2	2			2	2			0	0	
院通識核心	WGCR11201	職涯探索	2	2					WGET13201	專業倫理	2	2					
	小計		2	2			0	0			0	0			0	0	
院核心	VCSS11303	資訊概論(一)	3	3	VCSS11304	資訊概論(二)	3	3	VCSS12301	物件導向程式設計	3	3	VCSS13302	資訊安全	3	3	
	小計		3	3			3	3			3	3			0	0	
系專業必修	OMAT11311	微積分(一)	3	3	OMAT11265	離散數學	2	2	ODEC12253	電子電路學	2	2	ODEC12201	行動裝置實務應用	2	2	
	OMAT11233	線性代數	2	2	OSPD11314	進階程式設計	3	3	OALG12328	資料結構	3	3	ODEC12301	數位邏輯	3	3	
	OMAT11351	物理學(一)	3	3					OCIN12350	網路概論	3	3	OCIS12336	伺服器系統管理實務	3	3	
	OSPD11313	基礎程式設計	3	3									OPLT13217	專題研究(一)	2	2	
小計			11	11			5	5			8	8			8	8	
系專業選修						跨領域課程	2	2	OCIS12263	資訊安全與法律	2	2	OALG13301	演算法	3	3	
					OMAT11312	微積分(二)	3	3	OPLT12219	業界實習	2	2	OCIS13335	人工智慧導論	3	3	
					OMAT11352	物理學(二)	3	3	OPLT12201	專案管理	2	2	OMAT13304	機率與統計	3	3	
									OCIS12236	創新科技概論	2	2	OCIS13302	系統程式	3	3	
													OCIS13305	影像處理	3	3	
													OCIN13317	無線網路	3	3	
													ODIG13306	遊戲企劃與設計	3	3	
													OSPD13303	網頁程式設計	3	3	
													OCIN14201	網站規劃設計實務	3	3	
													OCIS14310	資料庫管理系統進階	3	3	
小計			0	0			8	8			2	2			6	6	
預開課學分			22	27			22	27			19	19			18	18	
畢業應修學分	校訂課程	校通識核心	22		校通識選修	6		通識博雅	6		共同選修	0		系訂課程	系專業必修	48	
	院訂課程	院通識核心	4		院核心	12		總學分數	128		36(含選定模組之專業選修至少15學分)						

備註
 (1) 畢業學分至少128學分。
 (2) 本課程科目表於103年4月16日經課程委員會議決，103年6月11日教務會議通過。
 (3) 本院、通識教育中心及本系規定之畢業門檻，可參考相關單位公告及網頁資訊。
 (4) 「全民國防教育-國防科技」、「全民國防教育-防衛動員」與「體育」課程為本校必修課程，惟不納入畢業應修學分計算。
 (5) 除修讀大學外文(英文)與職場英文共8學分外，另須通過「外語英語文學習成就評量」，上述評量辦法請參考教務處或通識教育中心網頁公告。
 (6) 依教育部規定業界實習時數可選修2學分、3學分業界實習課程。
 (7) 跨院選修不得超過6學分，跨系選修不得超過12學分，跨系總學分數需計算跨院選修學分數，修習資院課程及業界實習相關課程之學分不受此限。
 (8) *系專業選修中應修習「跨領域課程」至少2學分(含)以上。
 (9) 個人應就系模組選定其中一模組，並至少修習該模組之專業選修15學分。
 註：本系畢業學分中，專業選修30學分中，可跨本院所開設之專業課程至多12學分(不包含通識或共同科目)，且課程性質應以符合本系培育目標為原則(經系主任審核同意)，其餘必須修習本系所開設之專業課程。

系主任
審核

資訊工程系
主任 張裕良

通識教育
中心

通識教育
中心主任 莊明哲

院長
審核

資訊學院
院長 陳振楠

教務處
覆核

中國科技大學
課程委員會